

国家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文件

标样委〔2021〕28号

关于开展“广泛征集与国家标准样品有关的各类问题”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专家：

为贯彻落实好《标准化法》中赋予标准样品的相关职责，2021年5月31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正式印发了《国家标准样品管理办法》，该《管理办法》包括总则、组织管理、立项、研制、技术评审、批准发布、应用与监督和附则。对国家标准样品全过程管理的各阶段要求与各方职责做出了规定。

为加强各专业领域对《国家标准样品管理办法》的理解，推进办法的有效实施，国家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正在组织编写《国家标准样品管理办法一百问百答》。现面向全社会广泛征集与国家标准样品有关的各类问题，以便有针对性地解决大家在实际工作中遇到的疑点和难点，更好地开展相关工作。

烦请大家结合自身工作特点和经验，积极配合，完成“广泛征集与国家标准样品有关的各类问题”问卷，也可与我们直接联系。

联系方式：国家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

秘书处联系人：石雨婷、徐大军

电话：010-68483077、68486136，18519748268

E-mail: syt@china-cas.org, xdj@china-cas.org

问卷二维码：



链接：<https://www.wjx.top/vj/rXCc2gR.aspx>

国家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

2021年7月10日